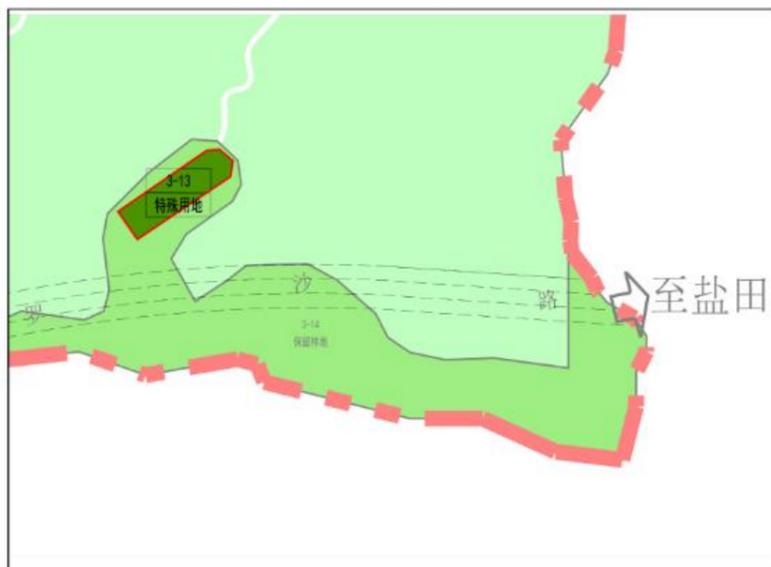


关于[深圳水库地区]法定图则 03-13 地块 规划调整的通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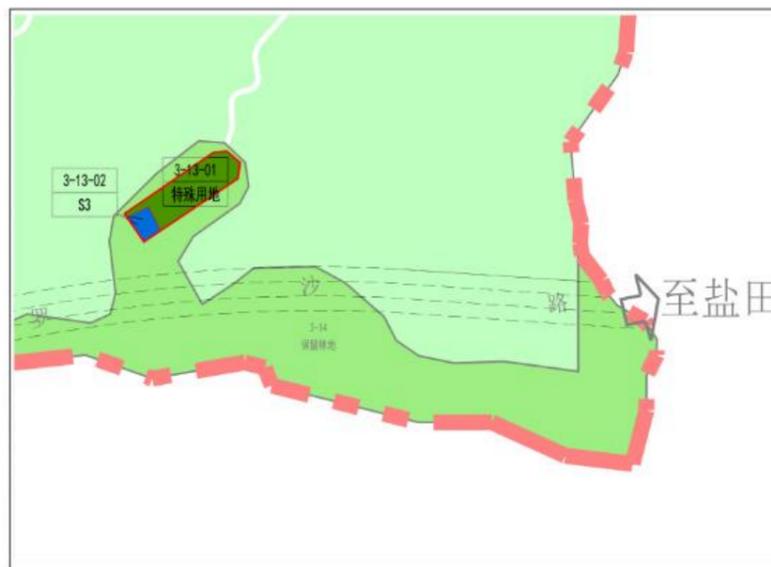
依据《深圳市城市规划条例》，经深圳市城市规划委员会授权，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罗湖管理局已按程序完成了城市轨道交通 8 号线工程梧桐山南站至沙头角站区间 2 号风井工程涉及的[深圳水库地区]法定图则 03-13 地块规划调整。根据局部调整审批，现予以公布：

申请修改用地示意

申请修改用地范围（调整前）



申请修改用地范围（调整后）



地块控制指标一览表（调整前）

地块编号	用地性质代码	用地性质	用地面积 (m ²)	容积率	绿地率 (%)	备注
03-13	D1	特殊用地	10179.75	0.2	35%	特殊用地，边防六支队五亩地营区，二类用地性质为E5

地块控制指标一览表（调整后）

地块编号	用地性质代码	用地性质	用地面积 (m ²)	容积率	配套设施项目名称	备注
03-13-1	G1C9	特殊用地	8655.36	0.2	—	特殊用地，边防六支队五亩地营区，二类用地性质为E5
03-13-2	S3	轨道交通用地	1524.39	—	轨道通风井	规划

深圳市城市规划委员会

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罗湖管理局

二〇二〇年三月三日